

青少年与法

专刊
02



LEGAL DAILY

2026年7月26日 星期日
编辑/张红梅 高燕
美编/高岳
校对/宣爽
邮箱/fzrbsqb@legaldaily.com.cn

犯罪记录依法封存 一人一档跟踪修复

——锦州古塔法院少年审判坚持“修复式”司法理念

□ 本报记者 韩宇
□ 本报通讯员 卜文淇

“最近在学校适应得怎么样?和同学相处还融洽吗?”面对社会观护员的暖心问询,涉案未成年人小商一一应答,目光坦然而明亮。很难想象,一年前的他站在法庭上,始终低头不语、满脸怯懦。

这一幕,发生在辽宁省锦州市古塔区人民法院未成年人“三审合一”合议庭的判后回访现场。此前,小商因法律意识淡薄,受他人诱导,利用“手机口”为上游电信网络诈骗活动提供通信传输帮助,其行为已构成犯罪。如今,缓刑考验期即将届满,这名曾经误入歧途的少年不仅修复了亲子关系,彻底化解了与父亲长期对峙的家庭矛盾,还顺利考取大专院校,步入实习岗位,完成了人生的正向蜕变。

小商的转变,并非命运的偶然。近年来,古塔法院深耕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工作,以“古塔护蕾”司法品牌为抓手,构建起“专业审判、精准惩防、多维联动、全程修复”四维工作机制,帮助一名名迷途少年走出阴霾,重回人生正轨。

四维评估 为迷途少年“精准画像”

办理涉未案件,定罪量刑从来不是终点。合议庭审理小商案件时,大家反复在琢磨一件事:这个孩子,到底怎么走到这一步的?

合议庭翻阅案卷里的社会调查材料,一个容易被忽视的细节引起了法官的注意:小商的家庭并非单亲、留守或经济困难家庭,问题出在了教育方式上。经了解,小商的父亲对孩子要求严苛、动辄训斥,父子俩常年处于一种“命令与服从”的紧张对峙状态。一次激烈冲突后,小商负气离家,在外面结交了不靠谱的朋友,法律意识本就薄弱的他,经别人一撺掇,就尝试干起了给诈骗分子当“传话筒”的活儿。

犯罪事实清楚,但合议庭心里有数:这个孩子底色不好,真正将他推向深渊的,是家庭沟通的断裂。如果只是把他“判进去”,裂痕依旧在,出来仍是老样子。

古塔法院在2025年6月建立的涉未案件“四色”风险评估模型发挥了作用。该模型立足案件性质、年龄阶段、身心状况、家庭监护能力及社会危险性五个维度,将案件划分为红、橙、黄、蓝四个等级,实现精准识别、分级保护。经综合评估,小商主观恶性不深、具备教育挽救条件,案件被认定为蓝色等级。法院依法对其适用缓刑。



图为古塔法院法治副校长到辖区小学发放法院编写的“法律护照”。



图为古塔法院邀请数三小学学生走进法院,开启“沉浸式”司法体验之旅。



图为古塔法院联合古塔区教育局举办社会观护员聘任仪式暨模拟法庭主题活动。
锦州市古塔区人民法院供图

判决落下,但合议庭的工作才刚刚开始。

一纸令状 让“家庭保护”从发令走向履约

判决作出后,古塔法院向小商的监护人发出了《家庭教育指导令》,要求监护人调整教育模式,改善亲子沟通方式。

一纸令状,不是终点,而是家庭保护的新起点。古塔法院将家庭保护从“书面督促”转化为“行为契约”、从“法定义务”深化为“内心认同”。发出指导令之后,法院不是“一发了之”,而是将小商纳入“一人一档”动态追踪体系,持续跟踪监护人的履行情况。

缓刑考验期即将届满之际,合议庭委托社会观护员对小商进行了一次系统的判后回访。正是这次回访,让合议庭看到了比“案件办结”更珍贵的东西。

回访记录显示:父亲认真反思了以往的教育方式,主动改变了与孩子的相处模式,家中氛围由冷转暖;小商也真正从内心深处反思了过往,不仅与父母的关系回归融洽,在学习态度上也发生了质的转变,原本叛逆厌学的他,在犯罪记录依法封存后得以顺利报考,考上了大专,而且在校期间自觉远离不良朋友圈和不良习惯,目前已进入实习阶段。

双向奔赴 司法与家庭共同完成“修复闭环”

小商的母亲,是在回访中先最感受到变化的人。“以前爷儿俩说不了三句话就要吵,现在孩子跟他爸的关系比跟我还要好。”在古塔法院举办的“判后回访·亲职同行”活动中,母亲陪着小商在现场跟法官唠起了家里的变化。孩子父亲因为工作来不了,但母亲带来的消息,让法官们心里挺热乎。

了解到这些积极变化后,法院专门邀请心理咨询师为小商家庭开设了一堂“微讲堂”,围绕亲子沟通与信任重建,结合这个家庭的实际转变进行交流反馈。心理咨询师、社会观护员、法官、家长和孩子围坐一堂,共同探讨“沟通”这门功课。这既是对这个家庭重新出发的见证,也是将司法保护从“单向输出”向“双向奔赴”深化的一次实践。

“古塔护蕾” 为每一个迷途少年点亮归途

小商的案件,只是古塔法院“四维机制”的一个缩影。在这套机制下,每一个涉未案件都不是孤立审理,一判了之,而是从审判到修复、从法庭到家庭,全程有人管,有人跟、有人帮。

在专业审判维度,古塔法院实质性推进涉未成年人刑事、民事、行政案件“三审合一”改革,组建“1+N”专业化审判团队,选配熟悉未成年人身心特点的法官,配备专门的法官助理,引入常驻心理咨询师,选聘首批“社会观护员”深度参与案件调查评估与判后跟踪回访,构建起“法官+社会观护员+心理咨询师”协同发力的专业保护网络。

在精准惩防维度,“四色”风险评估模型为每一个涉未案件精准画像,实现分级保护,因案施策。对遭受性侵、严重暴力的未成年被害人案件自动标识“红色”,同步启动“法官+心理咨询师+社会观护员”干预小组;对主观恶性较小、具备帮教条件的涉罪未成年人,依托评估结论定制个性化矫治方案。

在多维联动维度,古塔法院联合古塔区教育局、团区委、区妇联签署《未成年人权益保护联合机制共建协议书》,率先实现法治副校长在辖区中小

学全覆盖。与古塔区检察院协同建立“集中训诫+家庭教育指导”双轨机制,对失职监护人发出《家庭教育指导令》5份,监护干预落实率达100%。2025年以来,因家庭失管引发的涉未案件比例同比下降40%。创新法治副校长“一信一课一庭”履职模式,假期前撰写《假期法治安全信》覆盖师生逾1万人次,定制“云端法治课”9场,在敬三小学首演“校园欺凌”法治剧本秀,让法治教育从“进校园”变为“在校园”。

在全程修复维度,古塔法院构建“一人一档跟踪修复+犯罪记录依法封存+司法建议源头治理”三位一体支持闭环。针对非监禁刑未成年犯,严格推行“一人一档”动态追踪机制,帮教回访覆盖率100%。刚性落实犯罪记录封存制度,做到“三及时”——及时启动、及时审核、及时封存,封存率100%。在涉恶势力、性侵等重大案件审理中,充分发挥司法建议作用,向公安、教育等部门发出涉未司法建议4份,其中1份获评省高院优秀司法建议。

“每一名孩子的重生与成长,都是我们坚持未成年人‘修复式’司法的最大意义。”合议庭法官卜文淇说。

法槌落下,从来不是案件的终章,而是守护的序曲。古塔法院党组书记、院长李华表示,古塔法院将持续深化“古塔护蕾”品牌建设,以“四维机制”为引擎,推动未成年人审判从“治罪”向“治理”延伸、从“案结”向“人和”深化,将司法保护嵌入家庭修复、学校赋能、社会回归的全过程,努力用法治温情守护每一个迷途少年向阳重生,让每个家庭都能感受到司法的温度与力量。

小程序上线联通检察官社工家长和孩子

——株洲天元检察院未检帮教的数字化实践

□ 本报记者 阮占江
□ 《法治周末》记者 刘希平
□ 本报通讯员 李嘉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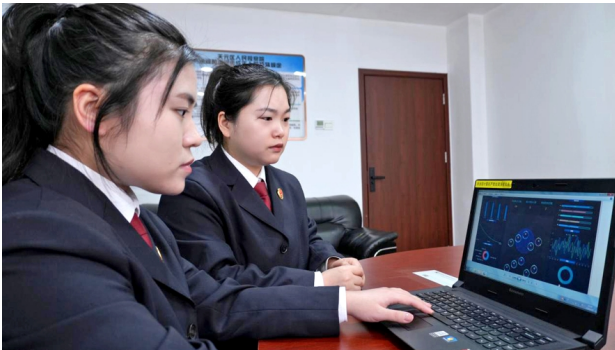
过去,未成年人帮教依赖纸质档案,线下人工跟进,流程繁琐、监管被动;如今,“护未天眼”小程序集成普法教育、动态监管、心理疏导、多部门救助等功能,实现未成年人帮教、困境儿童保护数字化、规范化开展,以精准高效的数字化司法服务,守护迷途少年,关爱困境儿童。

近年来,湖南省株洲市天元区人民检察院以数字赋能司法护未,自主研发“护未天眼”线上帮教小程序,用科技革新帮教模式,完善救助体系,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筑牢法治屏障。

小程序落地

2023年1月,未成年人梁某某,朱某某因砸车窗盗窃涉案1.5万余元,案件被移送天元区检察院审查起诉。二人案发后认罪认罚,积极赔偿并取得谅解,主观恶性较小。2024年1月,天元区检察院对二人作出附条件不起诉决定,设置六个月考察帮教期。

检察官在调查中注意到,二人均为留守儿童,长期缺乏父母陪伴与有效监护,亲子关系疏离、家庭教育缺位,是误入歧途的核心原因。“像他俩这样的留守儿童,父母陪伴缺失、监管缺位,很容易走偏。”天元区检察院“检爱”工作室检察官祝晓明告诉《法治日报》记者。当时,梁某某的父亲在外地打工,朱某某与父亲关系疏离,沟通并不顺畅。“要是



有个线上的小工具,能把检察官、社工、家长和孩子连在一起,随时看到孩子的状态,工作开展起来就方便了。”

2023年初,天元区检察院正式启动数字化未检平台建设,围绕普法矫治、监护监督、就业引导、动态监管等核心需求,打造轻量化、高效率的“护未天眼”线上帮教小程序。小程序研发期间,该院扎实开展传统帮教工作,向监护人送达督促监护令,开展家庭教育指导、心理疏导与法治宣讲,修复亲子关系。同时联动专业资源为两名少年规划就业方向,提供技能培训。

经过半年矫治,二人思想认知彻底转变,主动担当责任,参与公益服务。两名少年的蜕变,验证了精准柔性帮教的实效,为小程序落地推广积累了扎实的实践经验。

帮教数字化

2025年初,“护未天眼”小程序正式试运行,集成远程帮教、法治学习、心理评估、任务打卡、电子台账等核心功能,构建四方联动帮教体系,打破时空限

制,实现未检帮教数字化、精细化、溯源化管理,有效破解异地帮教难题。

17岁的小雨因法治意识淡薄冲动伤人,被依法附条件不起诉,接受六个月监督帮教。自幼留守的小

雨长期缺乏亲情陪伴,性格敏感内向,对线下帮教极度抵触,矫治工作一度停滞。“护未天眼”成为打开小雨心门的钥匙。祝晓明和社工老师为小雨推送了针对性的法治学习课程,定期通过远程视频与她交流,并将每次谈话记录和心里评估数据实时上传。“以前要翻档案,现在打开手机就知道小雨今天聊了什么、状态如何。”祝晓明说。

不知不觉间,三方的距离拉近了,小雨逐渐愿意敞开心扉,主动向检察官和社工老师汇报生活近况,还在一次“读书月”活动中,分享了自己最爱的小说,坦诚面对曾经犯下的错误。她主动完成学习任务,汇报生活近况,积极参与平台主题活动,正视自身过错,重塑人生认知。帮教期满后,小雨远赴广州从事电商行业,开启全新生活。

守护全覆盖

为拓宽司法保护边界,实现从涉罪帮教向全面护未延伸,2025年底,天元区检察院联合区妇联升级“护未天眼”小程序功能,打通部门数据壁垒,接入全

区困境儿童信息,整合检察、妇联、民政、学校多方资源,建立联动救助机制,推出“爱心妈妈”结对帮扶模式,实现涉罪未成年人、困境受害儿童双向全覆盖保护。

困境受害儿童小花遭遇侵害后出现严重精神创伤,经检查患有轻度精神发育障碍,家庭困难,缺乏监护帮扶,属于重点救助对象。案发后,检察院提前介入,在“一站式”询问中心规范取证,避免二次伤害,同步开展心理疏导,并将小花的身心状况、家庭困境、帮扶需求录入“护未天眼”小程序,建立专属救助档案,为多部门联动帮扶提供数据支撑。

依托平台机制,天元区检察院联动各方组建“爱心妈妈”帮扶队伍,常态化上门陪伴安抚,开展心理干预,所有帮扶进度实时上传平台,实现闭环溯源管理。持续的精准帮扶让小花情绪逐步稳定,精神状态明显好转,重拾童真笑容。

2026年2月,最高人民检察院部署困境儿童专项救助活动,小花被列为重点救助对象。办案人员持续跟进帮扶,落实司法救助,低保医保、生活帮扶等惠民举措,切实解决其家庭实际困难。“护未天眼”小程序的迭代升级,让未检工作实现从单一矫治到全面守护,从单独履职到多元共治的转变,确保特殊未成年人关爱不缺位,保护无死角。

从创新构想到数字化护未落地,“护未天眼”小程序见证天元未检工作的迭代升级。截至目前,“护未天眼”小程序已精准帮教40余名涉罪未成年人,帮扶多名困境儿童走出困境,健康成长。

天元区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陈卫华表示,该院将持续优化小程序功能,深化多部门联动机制,以数字赋能法治护苗,用温情司法守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全力守护少年澄澈晴空。

沉浸式 温情式 童趣化

——青岛市南区政法系统统筹发力创新普法形式

□ 本报记者 梁平妮
□ 本报通讯员 石嵩

近日,山东省青岛市公安局市南分局组织开展“00后”青年女民警携手原创IP形象“警小暖”“警小雨”,走进青岛文登路小学,为六年级女生开展专属青春期法治安全教育宣讲。此次宣讲精准契合孩子们青春身心特点、人际交往困惑及日常网络行为习惯,摒弃生硬说教,采用“大姐姐谈心式”的授课方式,重点解读肢体欺凌、语言嘲讽、恶语起外号、网络造谣等显性及隐性校园欺凌的危害,并针对青春期女生普遍存在的容貌焦虑、人际敏感、懵懂交友等问题耐心开展心理疏导,用细致入微的关怀为青少年成长保驾护航。不仅如此,市南公安还设立“民警大姐姐”邮箱,让孩子们随时可以给大姐姐写信倾诉。

温情式普法,守护青春花季“不迷航”,这堂专属法治安全教

育课,是青岛市南区政法系统以法治力量护佑青少年向阳成长的生动缩影。青少年是祖国的未来、民族的希望,守护青少年向阳成长,既是法治建设的重要内容,也是政法队伍的使命担当。近期,市南区政法系统以开展“尚法治 护成长 筑平安”法治宣传教育月活动为抓手,统筹法院、检察、公安、司法行政等多方力量,精准覆盖幼、小、中不同学段,分层分类开展沉浸式、温情式、童趣化法治宣传教育,助推全环境立德树树工作,让法治种子在青少年心田生根发芽。

《法治日报》记者了解到,此次宣传教育月活动聚焦青少年家庭、校园、社会三大生活场景,精准普及必备法律常识,教育引导青少年树立守法意识、规则意识、诚信意识和防范违法犯罪的意识,内容丰富、形式新颖、贴近实际,深受广大师生和家长喜爱。

市南区人民法院云南路法庭迎来青岛第一中学50余名师生,法庭干警带领同学们参观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系统介绍市南区法院少年

审判发展历程及在未成年人司法保护方面的探索与实践,并结合审判实践中的典型案例解读同学们关注的法律问题。在“模拟法庭”环节,同学们化身法官、当事人、代理人等角色,围绕一起侵权纠纷有条不紊地完成庭前准备、法庭调查、举证质证、法庭辩论等环节,程序规范、环节清晰,让普法宣传教育从“被动听讲”变为“主动参与”,同学们更直观感受到法律的严谨公正。

在青岛第五十一中学,市南区人民检察院未检检察官作为法治副校长参加学校防范欺凌治理委员会会议,重点了解学校通过摸底小程序开展欺凌隐患排查、风险评估及分级处置的具体流程,并就法律适用、隐私保护等提出专业建议,助力学校健全“早发现、早干预、早处置”闭环机制。

目前,市南区已按照1:1.5比例为辖区学校配备法治副校长,常态化组织法治副校长、课外法治辅导员、普法讲师团进校园,聚焦校园欺凌、安全防护等内容开展精准普法,持续提升学生法治素养,夯实校园法治根基。



图为模拟听证会现场。
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法院供图

□ 本报记者 申东

让孩子变身“听证会主角”

“我宣布,听证会现在开始!”近日,随着“检察官”严肃的声音响起,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金凤区实验小学礼堂内,同学们一秒“入戏”,分别化身检察官、被害人、法定代表人、未成年犯罪嫌疑人、听证员等角色,就一起故意伤害案进行“公开听证”。百余名学生在场下静候聆听。

这场由金凤区人民法院联合金凤区实验小学开展的模拟听证会,是第七届新时代检察官宣传周系列普法活动之一。

在“检察官”的讲述中,在场的同学们了解了案件始末——小贝和小飞在篮球场上因为身体碰撞发生口角,小贝将小飞推倒,随后双方厮打在一起。小贝的朋友小羽上来帮忙,对小飞拳打脚踢。最后,小贝拿起一把椅子砸向小飞的脸部,导致小飞受伤。案发后,两名犯罪嫌疑人父母都对小飞进行了赔偿。

“现在,我们需要讨论的议题是,对这两名未成年人,是否有必要批准逮捕?”案情汇报结束后,“检察官”说道,“下面进行第二项,当事人说明情况。”

“经侦查查明,两人在案发后均没有逃跑,如实供述了犯罪事实。小贝是事件的引发者和主要实施者,小羽是临时加入帮忙的。”“民警”说。

经历伤痛的“小飞”此时语气平静,他说:“他们赔了钱,也真心道歉了。只要他们以后不欺负同学,我……我原谅他们了。”

“不!我永远无法原谅小贝,他把我儿子打伤了,这会影响我儿子一辈子。”“小飞爸爸”情绪激愤。

这时,打人的“小贝”真诚悔罪:“我特别后悔……我不该因为一点小事就动手,更不该拿椅子砸人,我愿意接受任何处罚。”小羽也接着说,自己当时脑子一热就上去打了几拳踢了两脚,现在特别后悔,不该帮着打架。“小贝爸爸”和“小羽妈妈”急切地说,孩子已经认识到错误,作为家长已经积极赔偿,以后一定严加管教,“求求你们给他个改过自新的机会,别把他关进去。”

现场,“检察官”发言逻辑缜密,“听证员”意见鞭辟入里,当事双方沉浸其中,或气愤或懊悔。最终,经过激烈的讨论,“听证员”们形成一致意见:小贝虽然是未成年人,对被害人进行了赔偿,但他在本案中是纠集者和主要实施者,对被害人造成了严重后果,其行为具有较大的社会危险性,为了保证诉讼顺利进行,也为了让他深刻反省,建议对其批准逮捕。对于小羽,他在共同犯罪中起次要作用,属于从犯,案发后积极赔偿,认罪悔罪,且没有前科,具备监护条件。本着“教育为主,惩罚为辅”的原则,建议对小羽不批准逮捕。

模拟听证会结束了,孩子们还沉浸其间——“这场听证会,让我不仅了解了法律程序,还认识到了暴力行为的危害,以后我遇到矛盾一定会理性处理,绝不冲动行事。”四年级的小说说。旁边的同学纷纷点头:“和同学打闹也要有分寸,不然一不小心就触犯了法律。我们以后要做遵纪守法的学生!”

“沉浸式模拟听证,让孩子们从‘旁观者’变成了‘参与者’,更能直观感受到法律的威严与司法的温度。”金凤区团委特邀嘉宾说,这样的普法形式新颖,效果显著,真正把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种在了孩子们心里。